

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 臨時人員(警衛)甄選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。
- 二、甄選名額：正取1名，另視成績酌增候補2名，候補期間自甄審結果確定之翌日起3個月為限。

三、甄選資格：

(一)基本資格條件：

1. 中華民國國民。
2. 經教育部認定之國內外國中以上畢業者，高中(職)、大專以上尤佳。
3. 限具有身心障礙手冊者為限。

(二)凡有以下任一事項者不得參加甄選，若已錄取者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資格並負法律上之責任：

1.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，未獲宣告緩刑者。
2. 曾服公務，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3.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，其原因尚未消滅者。
4.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5. 受禁治產之宣告，尚未撤銷者。
6. 有妨害風化或性犯罪前科者。
7. 有吸毒、酗酒、賭博等不良嗜好者。
8. 有其他行為不良紀錄者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校園門禁安全管理。
- (二)校園安全維護巡視。
- (三)保全系統設定與解除。
- (四)來賓之接待、通報及導引。廠商工程車、訪客入校通行管理。
- (五)簽收包裹信件。
- (六)上下學車道口路口交通指揮導護工作。
- (七)巡視關鎖教室門窗、樓梯鐵門、電源等。
- (八)白天執勤學校門禁外，應監控校園監視器
- (九)學校總機電話之接聽。
- (十)突發狀況之處理。
- (十一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上班時間：

(一)每日分早班與晚班，早班 05:30 至 13:30，晚班 13:30 至 21:30。

(二)採取輪班輪休制，依校方訂定排班值勤時間為準。

(三)遇學校重要活動等需臨時調整值勤時間時，校方得以調整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2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4時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親自報名方式，送件至本校總務處庶務組。資格符合者擇優通參加面試，面試日期另行通知。

八、檢附證件：

(一)報名表及臨時人員簡歷表(請貼相片)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(三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或其他同等學歷證明。

(四)身心障礙證明正、反面影本。

(五)過去相關訓練或工作經歷(須載明工作起迄時間)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
(六)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俗稱良民證)。

報名時請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(以A4格式依序排列裝訂成冊)，正本驗畢後當場發還，影印1份裝訂成冊(影本須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並加蓋應考人私章；報名前須自行影印且裝訂成冊)，僅送影印本概不受理。

九、工作地點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(桃園市龜山區大同路23號)。

十、僱用期間：

(一)本案職缺為預估缺，預計自113年2月1日出缺。

(二)一年一聘，本職缺聘期自實際報到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僱用期滿考核結果表現良好，予以續僱。另僱用原因消失，應即無條件解僱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

十一、甄選方式：口試。

十二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另行電話通知。

十三、薪資待遇：月薪，依據「桃園市政府臨時人員薪資分級表」支給，自113年1月1日起給付標準如下：國中以下學歷起薪新台幣27,470元；高中(職)學歷起薪新台幣27,650元；大專以上學歷起薪新台幣28,340元，享有勞、健保及年終獎金。

(依據桃園市政府112年9月27日府人力字第1120264606號函辦理。)

- 十四、本校聯絡電話：(03) 3501778 總務主任#510、庶務組長#511、幹事#514。
- 十五、簡章及報名表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止到本校網站下載或請至本校總務處索取。

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 113 年度臨時人員(警衛)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 (由本校人員填寫)

基本資料	姓名			身份證字號			請貼最近三個月內照片
	出生年月日	年	月	日	電話	(公)： (宅)： 行動：	
	住址	現在： 永久：					
	畢業學校						
	專業證照				證號		
	經歷		服務單位	職稱	起迄年月	備註	
繳驗證件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證明正反面影本。						
經歷 (自傳簡介)							
注意事項	請先填妥並簽章，報名時依序將本報名表及各項證件影本以 A4 格式裝訂成冊。						

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擬進用 聘僱人員 臨時人員 簡歷表

民國 年 月 日

姓名		相片
性別		
出生	年 月 日	
現職		
學歷 考試		
經歷		
備註		